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东芯股份

股票代码：688110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1：东方恒信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通讯地址：苏州市吴江区桃源镇政府大楼东侧

信息披露义务人2：苏州东芯科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通讯地址：苏州市吴江区桃源镇政府大楼东侧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集中竞价交易、询价转让）

签署日期：2025年10月16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为《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15号》）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章程、合伙协议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准则15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6
第四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8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9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0
第八节 备查文件	13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4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作如下释义：

上市公司/公司	指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1、 东方恒信	指	东方恒信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2、 东芯科创	指	苏州东芯科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东方恒信集团有限公司、苏州东芯科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后持有公司权益比例变动触及5%的整数倍
本报告书	指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15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 1

1.基本信息

名称	东方恒信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苏州市吴江区桃源镇政府大楼东侧
法定代表人	蒋学明
认缴资本（万元）	5150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97715418920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时间	2005-03-24
经营期限	2005-03-24 至 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资产管理；国内贸易；丝绸面料、服装、机电设备、光纤光缆、电力电缆、特种通信电缆、光纤预制棒、光纤拉丝、电源材料及附件、通信设备、水泥及水泥制品、化工产品、家用电器、建筑材料的销售；投资咨询服务、商务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蒋学明持股68.93%，苏州东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19.42%

2.信息披露义务人1的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蒋学明
性别	男
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
国籍	中国
出生年月	1961年11月
通讯地址	苏州市吴江区桃源镇政府大楼东侧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 2

1.基本信息

名称	苏州东芯科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苏州市吴江区桃源镇政府大楼东侧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东方海峡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杨斌）
认缴资本（万元）	225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9MA1TF8G94N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时间	2017-12-12
经营期限	2017-12-12 至 2037-12-08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AHN SEUNG HAN持股10.58%， <u>KANG TAE GYOUNG</u> 持股7.47%， <u>LEE HYUNGSANG</u> 持股7.47%

2.信息披露义务人2的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王亲强
性别	男
职务	东方海峡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国籍	中国
出生年月	1977年6月
通讯地址	苏州市吴江区桃源镇政府大楼东侧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一致行动关系

东芯科创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东方海峡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为东方恒信的控股子公司，因此东方恒信与东芯科创互为一致行动人。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东方恒信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8,411,537股后，基于自身资金需求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该部分公司股份，以及东方恒信、东芯科创基于自身资金需求，通过询价转让减持公司股份，导致持有公司权益比例变动触及5%的整数倍。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增持或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根据市场情况和自身情况继续减持其在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的可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相应的报告义务。

第四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为165,713,025股，持股比例为37.47%。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2024年10月21日至2025年1月24日期间，东方恒信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8,411,537股，占公司总股本1.90%。东方恒信、东芯科创合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从37.47%增加至39.37%。

2025年8月25日至2025年8月27日期间，东方恒信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8,411,537股，占公司总股本1.90%。东方恒信、东芯科创合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从39.37%增加至37.47%。

2025年10月16日，东方恒信通过询价转让方式减持6,633,746股人民币普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50%，东芯科创通过询价转让方式减持6,633,746股人民币普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50%。东方恒信、东芯科创合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从37.47%减少至34.47%。

综上，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52,445,53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4.47%，持有公司权益比例变动触及5%的整数倍。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变动前		变动后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东方恒信	143,213,025	32.38%	136,579,279	30.88%
东芯科创	22,500,000	5.09%	15,866,254	3.59%
合计	165,713,025	37.47%	152,445,533	34.47%

注：“本次权益变动前”指截至东芯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日。

三、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所涉股份不存在质押、查封或冻结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价格区间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变动比例
东方恒信	集中竞价交易	2025/8/25- 2025/8/27	95.00~106.03	8,411,537	1.90%
合计				8,411,537	1.9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页无正文，为《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之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1（盖章）：东方恒信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负责人（签字）：蒋学明

签署日期：2025年10月16日

（本页无正文，为《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之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2（盖章）：苏州东芯科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要负责人（签字）：王亲强

签署日期：2025年10月16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 3、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身份证明文件；
- 4、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住所，以供投资者查询。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上海市
股票简称	东芯股份	股票代码	68811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东方恒信集团有限公司、苏州东芯科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苏州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询价转让）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信息披露义务人1：东方恒信集团有限公司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A股）</u> 持股数量：143,213,025股 持股比例： <u>32.38%</u> 信息披露义务人2：苏州东芯科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A股）</u> 持股数量：22,500,000股 持股比例： <u>5.09%</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数量及变动比例	信息披露义务人1：东方恒信集团有限公司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A股）</u> 变动后持股数量：136,579,279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 <u>30.88%</u> 变动比例：-1.50% 信息披露义务人2：苏州东芯科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A股）</u> 变动后持股数量：15,866,254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 <u>3.59%</u> 变动比例： <u>-1.50%</u>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参照本报告书“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减持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根据市场情况和自身情况继续减持其在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的可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相应的报告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参照本报告书“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不适用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不适用 ☐ _____（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本页无正文，为《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1（盖章）：东方恒信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负责人（签字）：蒋学明

签署时间：2025年10月16日

（本页无正文，为《东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2（盖章）：苏州东芯科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要负责人（签字）：王亲强

签署时间：2025年10月16日